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  
**及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就立昂技术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核查情况见下表。

##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8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喀什立昂同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4,421,000.25	25,172,946.36		13,218,027.79	86,375,918.82	给子公司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74,421,000.25	25,172,946.36	-	13,218,027.79	86,375,918.82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74,421,000.25	25,172,946.36		13,218,027.79	86,375,918.82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对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 二、2018 年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喀什立昂同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立昂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极视”）向乌鲁木齐银行开发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累计发生（包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176.73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544.94 万元，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74%。公司无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

##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除上述情况外，2018 年度立昂技术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没有以任何形式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金 涛 赵 鹏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